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 全國聯合會
115. 9. 23
收文第A1116號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

聯絡人：郭一德

聯絡電話：(02)8590-7366

傳真：(02)8590-7088

電子郵件：mdandytkuo@mohw.gov.tw

220363



新北市板橋區福壽里民生路一段33號11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18日

發文字號：衛部醫字第1151667864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年「病人安全管理制度及推動成果表揚計畫」1份

主旨：115年「病人安全管理制度及推動成果表揚計畫」業經本部
115年9月18日衛部醫字第1151667864號公告，請轉知所轄醫
院及所屬會員踴躍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表揚計畫如附件，請至本部網站
(<https://www.mohw.gov.tw>)之公告訊息區下載。
- 二、申請期限：自公告日起至115年9月30日止。
- 三、申請方式：由醫院檢具報名表及相關佐證資料，至台灣病人
安全資訊網（網址：<https://www.patientsafety.mohw.gov.tw/>）
活動專區/徵稿活動/「115年度病人安全管理制度及推動成果
專區」進行報名。
- 四、申請作業及後續流程相關疑義，請洽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
療品質策進會，聯絡電話：（02）89643000，分機3351、

33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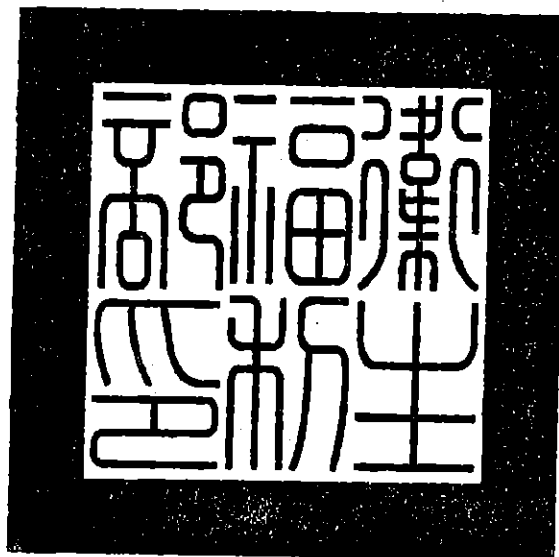
正本：地方政府衛生局、台灣醫院協會、台灣醫學中心協會、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
台灣社區醫院協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
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部長 石崇良

衛生福利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18日
發文字號：衛部醫字第1151667864號
附件：115年「病人安全管理制度及推動成果表揚計畫」1份



主旨：公告115年「病人安全管理制度及推動成果表揚計畫」。

依據：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第33條第4項。

公告事項：

一、旨揭表揚計畫如附件，請至本部網站
(<https://www.mohw.gov.tw>)之公告訊息區下載。

二、申請期限：自公告日起至115年9月30日止。

三、申請方式：由醫院檢具報名表及相關佐證資料，至台灣病人安全資訊網（網址：<https://www.patientsafety.mohw.gov.tw/>）活動專區/徵稿活動/「115年度病人安全管理制度及推動成果專區」進行報名。

四、申請作業及後續流程相關疑義，請洽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聯絡電話：（02）89643000，分機3351、

3356。

部長 石崇良



衛生福利部

115年病人安全管理制度及推動成果表揚計畫

壹、目的

衛生福利部（以下簡稱本部）為鼓勵醫院落實病人安全管理制度，建立醫療事故預防、通報、分析及改善機制，促進醫事人員及相關人員從病人安全事件中學習除錯，並透過事件通報與分析發掘系統性風險，持續精進預防及管控措施，營造勇於通報、重視學習與改善之病人安全文化，特依據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第 33 條第 4 項規定訂定本計畫，據以表揚病人安全管理制度及推動成效優良之醫院，促進優良經驗分享與醫療體系持續精進。

貳、對象

申請對象為醫院，並依醫院層級分為醫學中心組（含準醫學中心）、區域醫院組及地區醫院組，分組進行評選。

參、獎項

一、病人安全管理制度推動成效績優獎：表揚於 112 年至 114 年間建置完善病人安全管理制度、具整合性風險管理機制，並有具體推動成果或顯著績效之醫院。

（一）醫學中心組（含準醫學中心）：3 家。

（二）區域醫院組：5 家。

（三）地區醫院組：7 家。

二、創意獎（3 家）：由前項報名機構中，依其報名內容及成果，擇優評選具創新作為且特別值得表揚之機構；獲獎機構得與「病人安全管理制度推動成效績優獎」重複獲獎。

※ 各獎項之得獎名額得依評審委員決選會議之建議酌予調整，並以本部核定公告為準。

肆、報名作業程序

- 一、本部委託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以下簡稱醫策會)辦理本表揚計畫相關事宜。
- 二、參獎方式:由申請醫院填相關報名資料及相關佐證資料(格式如附表)。
- 三、本活動採線上報名方式,請至台灣病人安全資訊網/活動專區/徵稿活動/「115年度病人安全管理制度及推動成果專區」進行報名並下載報名表(Word檔),逾期恕不受理;附表採固定格式,請依規定完整填列;如有資料不全或不符合規定者,將不予受理,亦不另行通知補件,且不進入後續審查流程。

四、作業時程

作業項目	預計時程
公告申請作業須知	115年9月18日前
受理醫院參獎	公告日至9月30日
評審委員評獎作業	115年10月
評審委員決選會議	115年10月31日前
舉辦頒獎典禮	115年11月30日前

※以上作業時程得視實際狀況予以調整

伍、審查作業程序

- 一、審查階段:由受託單位針對所送之書面資料進行審查(評審項目級配分如下表),本部擇優評定得獎名單。

評審項目	評審內容	配分
病人安全組織架構與制度	(一)相關組織或專責單位與人員配置:建構醫療品質與病人安全管理架構與組織。 (二)病人安全管理制度設計:醫療品質與病人安全的制度設計。	20分
推動策略及行動計劃	(一)推動策略級人才培訓:醫療品質與病人安全相關之領導與管理策略級人才養成等。 (二)行動計畫:與上述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策略相對應之資源投入。	30分

評審項目	評審內容	配分
成效評估	醫療品質與病人安全相關措施之執行成效及改善成果，並以具體數據或指標呈現安全量測、改善前後成效及成果發表；如有同儕或國際間相關比較資料，建議一併呈現。	30 分
學習與成長	可供院際間之合作交流管道級醫療機構間之經驗分享以提升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	20 分

加分項目：

評審項目	評審內容	配分
創新作法與特色亮點	多元、創新的醫療品質與病人安全促進作為等。	5 分

- 二、必要時得請醫院報告報名資料之填表內容。
- 三、本部得依參加獎情形調整各項獲獎名額或從缺。

陸、獎勵方式

- 一、頒發獎狀，並舉行頒獎事宜。
- 二、得獎名單及相關報導將公布於本部、台灣病人安全資訊網。
- 三、邀約優秀醫院進行分享，以表揚醫院對病人安全管理之重視與努力。

柒、其他

- 一、請參獎醫院應確實提供相關報名資料，如發現與事實不符、侵害他人權益或報名文件填報不實等，本部得撤銷得獎者資格。
- 二、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由本部另行公告或補充之。
- 三、如有申請相關疑義，請洽受託單位（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諮詢。

電子信箱：MARS@jct.org.tw

聯絡電話：(02)8964-3000 分機 3351、3356

衛生福利部病人安全管理制度及推動成果表揚計畫

報名表

收件編號：_____（由委託單位填寫）

壹、基本資料			
機構 資料	全稱		
	地址		
	聯絡人姓名		聯絡電話
	聯絡人 E-mail		
醫院 層級	☐ 醫學中心（含準醫學中心）、 ☐ 區域醫院、 ☐ 地區醫院		

貳、病人安全管理制度及推動成果

主文總頁數需在 10 頁以內，及附件另計 10 頁，兩者不得互相流用。請以條列式具體摘述醫院辦理、推動以下事項至少一項且有具體成果或顯著績效之相關展現。內容可視需求檢附圖像及表格，相關佐證資料以附件呈現。

一、病人安全組織架構與制度：

(一) 相關組織或專責單位與人員配置：建構醫療品質與病人安全管理架構與組織，可分列舉出。

(二) 病人安全管理制度設計：醫療品質與病人安全的制度設計，可分列舉出。

二、推動策略及行動計劃：

(一) 推動策略及人才培訓：醫療品質與病人安全相關之領導與管理策略以及人才養成等，可分項列舉說明。

(二) 行動計畫：與上述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策略相對應之資源投入，可分項列舉說明。

三、成效評估：醫療品質與病人安全相關措施之執行成效及改善成果，並以具體數據或指標呈現安全量測、改善前後成效及成果發表；如有同儕或國際間相關比較資料，建議一併呈現，可分項列舉說明。

四、學習與成長：可供院際間之合作交流管道及醫療機構間之經驗分享以提升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可分項列舉說明。

加分項目：

一、創新作法與特色亮點：多元、創新的醫療品質與病人安全促進作為等，可分項列舉說明。

註：相關表格請於本部或台灣病人安全資訊網站下載。請勿擅自更動報名表格式。

